

大连市海洋发展局

关于做好省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任务验收销号工作的有关情况

大连市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根据《关于做好省第二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任务验收销号工作的通知》要求，我部针对任务清单中问题十九（海水养殖清理整治工作不严不实，瓦房店市清理整治海域有86户海参养殖户仍在养殖）的整改情况，组织专人到农业农村局查阅了相关工作档案，档案显示：2021年3月11日农业农村局向瓦房店市政府已经出示了《渤海非法和不符合管控要求海水养殖整治整改工作的验收意见》。鉴于我局组建时该项督察任务已完成整改，并由农业农村局出具了验收意见，建议请按农业农村局出具的验收意见予以销号。

大连市海洋发展局

2023年4月23日



大连市农业农村局

渤海非法和不符合管控要求 海水养殖整治整改工作的验收意见

瓦房店市人民政府：

按照《大连市农业农村局、大连市自然资源局、大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渤海海域非法和不符合管控要求的海水养殖清理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大农发〔2019〕476号）（以下简称“方案”）要求，瓦房店市开展了渤海海域非法和不符合管控要求的海水养殖清理整治工作。根据你市上报材料，瓦房店市涉及清理整治任务共计86户，均在斑海豹保护区核心区内。目前已完成建档立卡，下达《停止海域使用通知书》，对非法养殖区道路采取封堵措施，禁止人员、车辆通行，对养殖区进行断水断电。

验收小组采取查看档案和实地调研相结合的方式，形成验收结论如下：初步完成方案工作内容，要求属地政府进一步明确主体责任，对违法用海进行整治，落实停养措施，按照方案要求做好后续工作，确保不反弹、不复养。

此验收意见不作为斑海豹保护区违法违规点位整改、销号依据。

大连市农业农村局
2021年3月11日

